

中国毒理学会毒理学教育专业委员会第二届教师实验教学基本功比 赛报名须知

一、参赛教师资格

全国毒理学教育专业教师、教研机构教研员等，从事毒理学基础（包括预防医学基础课程）教学，年龄在 50 周岁以下（1974 年 8 月 20 日以后出生）。

二、参赛教师需提交的材料

1. 参赛教师需提交 1 学时的实验教学的教案。教案重在体现教学设计，注意教案与讲稿的区别，篇幅不宜过长（不超过 A4 纸 7 页）。

2. 参赛教师准备授课的 PPT，内容系 1 学时实验教学的教案设计内容内的 15 分钟现场授课（包括课堂展示及学生实验报告展示）。

3. 本次比赛分为**教案、课堂展示及学生实验报告展示**三个环节，成绩评定采用百分制。其中，教案成绩占 20%，课件成绩占 20%，课程展示成绩占 40%，学生实验报告展示占 20%。

要求实验教学内容具有针对性，和理论教学紧密结合并有拓展，注重教书育人；在实验课中注重培养学生的个人能力和团队协作能力，注重培养学生的自我探索和问题分析、解决能力。要求教学方法和手段有创新，有突破，充分利用和发挥现代教育技术在教学中的优势与作用。

三、参赛材料提交时间

各参赛报名选手于 2024 年 7 月 20 日前将报名表（见附件 3）Word 版和教案 PDF 电子版发送到固定邮箱：cst_pcte@163.com

四、其它事项

参赛教师应保证相关材料的原创性，不得抄袭、剽窃他人作品，如产生侵权行为或涉及知识产权纠纷，由参赛教师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五、奖项设置：本次比赛将评出特等奖（教师评委评分（占 80%）和学生评委（占 20%）评分之和为最高）1 名，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2 名、三等奖 3 名和优秀奖若干名（注：获奖名额可根据参赛人数上下浮动，由专委会上报总会后确定）。若无选手符合特等奖获奖条件，则此奖项空缺。

附件 1：中国毒理学会毒理学教育专业委员会第二届青年教师教学基本功比赛评分标准

附件 1

中国毒理学会毒理学教育专业委员会第二届教师实 验教学基本功比赛评分标准

项目	评测要求		分数	得分
教案 (20分)	1. 教学目标明确, 符合大纲要求, 教学内容无科学性错误, 顺序安排符合专业学科逻辑, 容量合适, 理论联系实际, 反映学科前沿, 将思想政治教育与专业教育有机融合, 符合学生特点。		10	
	2. 教案书写规范, 教学策略选择正确, 使用多种教学手段, 充分考虑教学重点和难点, 进行有针对性的分析与设计, 文字表达准确简洁、阐述清楚。		10	
课件 (20分)	1. 教学内容准确充实、重点突出, 有一定的深度和广度。 2. 演示制作富有创意, 简明、美观, 有效运用多种图像、声像材料, 能加深学生对教学内容的理解。		20	
教学 演示 (40分)	理论结 合实践 (10分)	实验教学内容具有针对性, 和理论教学紧密结合并有拓展, 注重立德树人、教书育人	10	
	表达 能力 (10分)	1. 普通话讲课, 语言生动, 语速适当, 善于运用手势、表情, 肢体语言富有表现力。 2. 讲授思路清晰, 重点突出, 层次分明。	10	
	教学 组织 (20分)	1. 能恰当、有效地使用板书、实物、视频和现代信息技术等各种教学辅助手段。 2. 在实验课中注重培养学生的个人能力和团队协作能力, 注重培养学生的自我探索和问题分析、解决能力。 3. 对重点知识要有一个自然的、合乎逻辑的认识引导过程, 使学生产生兴趣乐于接受, 促进学生家国情怀、科学与人文精神的培养。	20	
学生实 验报 告展 示(20 分)	体现实验教学的教学效果, 尤其是学生的动手能力, 团队合作能力, 分析能力和问题解决能力。		20	
总分			100	

附件 2

教师毒理学理论/实验教学竞赛报名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单位	讲课内容	电话	邮箱
				<input type="checkbox"/> 理论课 <input type="checkbox"/> 实验课		